

证券代码：835283

证券简称：ST 节水股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吉林省节水灌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 年 11 月 2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5 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2022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05 人

2022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1,299 人

2022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411 人

2022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264,910.14 万元

2022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198,955.63 万元

2022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57,418.56 万元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40 家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51 家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	------

C39	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F52	批发和零售业
D44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
K70	房地产业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9	制造业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L71	租赁和商业服务业
M74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F52	批发和零售业

2022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30,151.98 万元

2022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570.70 万元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 家

2022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0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1,089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9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职业风险基金、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3. 诚信记录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0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2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0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吴洋,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199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挂牌公司审计, 2003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 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肖丽娟,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 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挂牌公司审计, 2010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 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郝建伟, 拟质量控制复核人, 200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挂牌公司审计, 2007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 近三年未受(收)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 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3)年审计收费 9.78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9.78 万元。

上期(2022)年审计收费 15.78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5.78 万元。

本次审计定价综合考虑市场行情、公司资金情况，以及事务所整体为集团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情况。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1 月 11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吉林省节水灌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吉林省节水灌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吉林省节水灌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1 日